

漢陽縣誌

(送审稿)

体 育

汉阳县志编委会

一九八七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体育事业	(2)
第一节	学校体育	(2)
第二节	业余体育学校	(5)
第三节	群众体育	(7)
第二章	体育设施	(10)
第三章	体育竞赛	(12)
第一节	本县体育竞赛	(13)
第二节	参加各级竞赛及成绩	(15)
第四章	民间武术	(19)

体 育 篇

体育活动在本县历史悠久，尤以武术较甚。从清顺治到宣统268年间，有武举人164人，武进士36人。在民间，也有用武术以谋生的，但大部分习武是为了自卫和健身。每年春节、元宵、端午节开展玩龙灯、耍狮子、赛龙舟等活动，是传统风俗习尚。

现代体育，清末开始传入我县城内学堂，民国时期，随着教育事业的发展，在农村学校出现了球类竞赛活动，以后渐及社会。

建国初期，学校体育运动之开展居全县各部门之首。1950年县总工会建立后，有组织的职工体育活动开始兴起。1956年，县体育运动委员会建立，使体育活动由学校、城镇向广大农村发展。

1959年，举办了全民体育运动会，检查和促进了全县体育的发展。为了适应群众对体育活动多样化的要求，1983年9月，成立棋类协会。1985年12月，成立了武术协会。老年体育，也被列入县体委的工作内容。实现电化教学的学校，还用先进仪器，指导青少年进行有效的锻炼。从1952年到1985年，全县向上级运动队、体育院校、戏剧团体、公安系统共输送有体育特长的运动员72人，其中蓝球队员27人，田径18人，乒乓2人，排球6人，武术17人，游泳1人，各级裁判员67人（其中一级裁判4人，二级17人，三级46人）。

学校体育，一直是全县体育运动的主要组成部分，它影响带动着

城乡群众体育运动的发展。建国以来，除受到三年自然灾害和“文化大革命”的影响破坏外，又曾几度出现片面追求升学率，学校体育活动削弱，使学生体质明显下降。中学生的近视率1981年为23.2%，高三学生1985年为60.4%。

第一章 体育事业

第一节 学校体育

一、幼儿体育

1956年起，我县开始建立幼儿园，1958年，全县共办幼儿园320所，计362班，幼儿园的开办为进行幼儿体育教学，创造了条件。

幼儿园的玩具，因主办早位的条件不同，购置的种类和数量也各异。较好的县直机关幼儿园，有童车10架，小木马12个，滑梯1架，翘板、浪船、圆滚各一副。还有风琴、录音机、三唱机等。农村幼儿园条件较差，配备的玩具不多。

幼儿的体育教学，是幼儿园主要课程，多以游戏形式进行。练习走的有“拍皮球”、“吹泡泡”，练习跑的如“开火车”、“捉鱼”；练习跳的有“小青蛙捉害虫”，“放鞭炮”，练习钻的有“火车钻山洞”，“网鱼”，练习投掷的有“火箭上天”。此外，还做模仿操、徒手操、器械操、武术操和队列、体操队形的训练。

1976、1977两年的武汉市举办的幼儿体育表演比赛，县

直机关、商业、河街及柏林、辛塘、光明等村的幼儿园共有120个幼儿参加，有童车、武术等5个项目得到好评。1985年5月，县妇联、体委等5个单位联合举办幼儿体育运动会，有24所幼儿园，396名儿童参加，比赛项目有幼儿体操、迎面接力、跑童车、扔沙袋、拍皮球和智力游戏。县一中、供销社联合社、锻压厂等单位的幼儿园分别获优胜团体奖，36名幼儿获得个人奖。

二、中小学体育

清末和民国初年，本县中小学堂设体操课，童兵操。民国十二年（1923）后，改为体育课。小学的体育活动，大多是游戏，跳绳、滚铁环、拍皮球、踢毽子、荡秋千等。中学体育活动，只限于体操和兵式操练。民国十八年至抗日战争前夕，田径、球类等项目逐步开展。同时中学设军事训练，小学设童子军课。1938年武汉沦陷，不少爱国知识青年来本县农村任教，现代体育项目也随之推广。抗战胜利后，学校有所发展，但体育师资缺乏，虽有体育课设置，但教学效果较差。

建国后，学校体育工作受到党和政府的重视。1952年，全县中小学按政务院精神，改善和充实了体育设备，因陋就简地开展了课外体育活动。每周除设两节体育课外，还坚持了早操、课间操。1953年，全县推行了国家颁布的第一套广播操。1955年，贯彻执行了《准备劳动与卫国体育制度》（简称“劳卫制”）。当年达到各级标

准的有56人。同年8月，孝感专区举办了第一届中学生田径运动会，本县一、二、三中和初师组队参加，有6人取得名次，其中一中学生唐选清获男子组手榴弹第一名。1956年全县中学和规模较大的小学都配有专职体育教师。许多学校开始形成有一定特长的体育项目。如县一中、二中的田径、篮球，三中的排球、体操，蔡甸与黄陵中心小学的乒乓球等，在县内颇有名气。达到“劳卫制”标准的人1956年有340人，1957年有309人，达到等级运动员标准的有6人，1958年，对体育锻炼订了些不切实际的指标降低标准，搞形式主义的测验，当年全县中小学通过“劳卫制”的人数，竟高达5,090人，达到等级运动员标准的有201人，同年，全县举行了首届中学生运动会。

1959到1961年，国家处于经济困难时期，提倡休身养息，学校体育活动基本停顿，不少学校运动场被翻耕种植作物，变成了园

地。

1962年，随着国民经济的好转，学校体育活动迅速恢复。

1964年，孝感地区举办的青少年乒乓球赛，本县夺得男子冠军，1名选手被省运动队选中。1965年，地区少年田径运动会，本县有5人破地区纪录，女子获中学生篮球赛第二名。1966年6月的地区中学生篮球比赛，本县女篮夺得桂冠。

“文化大革命”中，学校“停课闹革命”，不少学校运动场荒芜。复课后，体育改为军体，中学开展民兵训练，小学生进行红缨枪操，中小學生都跳“忠字舞”。后来“开门办学”，体育课又被劳动所代替。

1978年3月，县委、教育局联合在县二中举办中小学体育教师学习班，学习了新体育教学大纲和新教材。9、10月，在县一中、县三中、蔡甸镇一小举行了体育公开课，全县中小学体育教师质量有较大提高。1981年，评选出省、市、县三级优秀体育教师31名。1982年，全县中小学全面实施和贯彻《国家体育锻炼标准》。1983年，对部分中小学进行了“达标”测验验收，蔡甸镇一小达标率为87.3%，居全县之首，被评为先进单位。1984—1985年，被验收的中学有18所，小学20所，合格率占应测学生数的20.1%。1985年12月，“达标”成绩显著有侏儒、高庙、大集等乡的中小学校，蔡甸、沌口、新农等中学及蔡甸一、二、三小学。

1976年恢复高考制度以后，片面追求升学率的现象渐趋严重，尤以高中为甚。毕业班学生很少参加体育活动，学生体质下降，近视眼日多。1985年，全县中小学校286所，专职体育教师仅64人。现有体育教师中，大专毕业的7人，中专生12人，能较好地完成体育教学任务的只有20余人。从数量、质量方面，满足不了体育教学的需要。

第二节 业余体育学校

由于四合公社（今张湾镇）经济基础较好，武术活动较为普遍，1956年县委确定该社为民间体育活动的重点。1957年春按

“民办公助”的办法，在光明大队办了武术训练班，设有青、少年各一班，学员33名，教练员1人。省体校、武汉体院经常来人指导。它是我县业余体校的雏形。

1959年，“全民大办体育”，本县计划通过增加运动量在短期内训练出健将和等级运动员。具体委、教育局委托县一中创办“汉阳县业余体校”。开有田径、篮球两个班，学员90多人，抽调具有专项运动特长的教师为教练，并聘请武汉体院教师前来任教。由于经济困难，不到一年就解散了。学员各自返回原校。

1965年10月，县一中再次受托开办业余体校4个班，学员80人，全是蔡甸地区的中小学生，利用课外时间进行训练。内开设田径、乒乓二项目。“文化大革命”开始，学校停课，业余体校自行消亡。

1972年，具体委筹办了少年儿童业余体校，开有篮球、武术两个班，共45人。1974年增设了乒乓球班20人。学员从在校中、小学生中挑选，利用早、晚，星期天的时间进行业余训练。每周不少于4次，每次2小时左右，寒暑假集中，参加比赛前进行短训。

1979~1985年，调整为男、女篮球各一班，武术两个班，56人。学员的招收结合所在学校的升留级，每年进行一次调整。建校13年来，共培训学员654人（不包括下面网点的田径、游泳、排球、武术的学员），其中武术300人，篮球294人，乒乓球60人。

选送到省运动队的有3人，地、市中心业余体校，体育学校6人，到体育院校及其它单位的16人，回到工厂、农村的也都成为体育活动的骨干。70年代以来，我县破、创地、市、省运动记录的，多为业余体校的学员。

第三节 群众体育

一、职工体育

建国前，职工人数很少。下棋、练武等活动，都是自发和分散地进行。在中、小学教师比较集中的地方，体育活动较为活跃。

1949年秋，新民中学教师徐善政、王业超、杨松涛、代廷义、孙克尧、胡应荣等组成我县第一支职工篮球队——“老马队”。1951年改为“灵活队”。1952年代表县参加孝感地区首届职工篮球赛。随之，各学校联合，先后成立了“群霞”、“钟声”、“铁鸟”、“长江”等篮球队，校际之间的篮球比赛，时有开展。

1963年，县粮食局，县人民委员会，供电局、交通局、新华书店、一中、二中等单位职工组建了篮球联队。1964年，篮球竞赛，活动频繁，全县形成了“篮球热”。7月，县扩干会议期间，每晚都邀请省、市强队与本县联队竞赛，长达10余天，虽出售门票，观众仍蜂拥前往。1971年，孝感地区职工篮球赛中，我县联队获男子第一名。1974年，地区直属职工篮球赛，我县磷肥厂获得亚军。一直到八十年代，农机、磷肥、造纸、氮肥等厂的篮球运动，轮

番在县内夺冠。经济体制改革后，城乡企事业单位的篮球活动，开展较多，1985年，轻工业公司举办了篮球赛，有9个单位参加。这年，蔡甸地区治安队参加了武汉市举办首届郊区县职工篮球赛，夺得第一名。

从60年代起，职工中开展了游泳活动，不少人多次横渡汉江。1976年为纪念毛泽东主席畅游长江10周年，我县举行了数万人的游泳活动。1977年，县商业局、供销社、造纸厂被评为武汉地区群众游泳活动先进单位。1978年武汉市渡江比赛，我县夏必亮、余家芬分别夺得职工男子第二、第四名。钟桂兰荣获职工女子第十六名。

棋类活动，更为广泛。县工会、体委多次举办中国象棋、围棋赛，吸引了不少观众。1983年10月的职工棋类比赛，有17个单位派出了运动员。1984年，红星酒厂出资举办的“莲花湖杯”中国象棋赛，参加的有72人。县猪鬃厂工人闵守礼夺得冠军。

80年代，离、退休干部、职工日多，老人体育活动开始活跃。县体委根据老年人的需要，从1981年起，先后举办了5期辅导班，授以“简化太击拳、太击剑”、“武当拳”，参加学习的有157人次。每日清晨，堤边湖畔，都有不少老人进行健身活动。

二、农民体育

我县农村，历来盛行武术，游泳活动也较广泛。至于玩龙灯、耍

狮子、划龙舟等传统节目，到处可见。

建国后，大量中、小学毕业的学生当农民，使现代体育在农村逐渐兴起。最为盛行的是篮球。50年代中期，经济水平和文化基础较好的彥山、永安、黄陵等地的篮球运动很活跃，区、乡之间，常有竞赛。60年代，各公社、大队都有篮球队，他们利用业余时间进行训练，在节假日举行比赛。彥山公社丁九大队，于1953年中断武术活动后，由几个篮球爱好者献料集资，做篮球架，建篮球场。1956年，还特聘著名体育教师作指导。该队的尖子队员，先后被招工的有17人。在此期间，全县民兵的射击和游泳活动，也有较大的发展。到70年代，偏远地区的体育活动，得到加强。消泗公社汉洪大队，不仅在县内开展篮球竞赛，并与毗邻的汉南农场、沔阳县的农民球队进行较量。1975年，孝感地区举办的首届农民运动会，我县获男子团体总分第二名，拔河第一名。女子篮球得冠军，男子篮球获亚军，彥山公社被评为开展“群众体育”活动第四名。

1984年，县举办的农民（民兵）“丰收杯”篮球赛，有23个乡镇的300多个大队代表队参加，经过400多场角逐，选出322人进行决赛，永安男队、彥山女队代表武汉市参加省农民“丰收杯”选拔赛。同年，新农、郭徐岭、大集、彥山、黄陵、军山、成功等地还先后举办了武术、篮球、乒乓、象棋等几个项目的比赛。县政府对11个村（组）授予了“体育村（组）”的称号。

第二章 体育设施

民国时期，仅汉阳城区省立十二中有一运动场，全县城乡只有简易的篮球场20余个。体育设施，寥寥无几。

建国后，体育活动广泛开展，场地设施也不断扩充、完善。1952年，县初级中学（今县一中），私立新民中学（今县二中）不仅增辟了篮球、排球、乒乓球的活动场地，还增设了单双杠、沙坑、跳高架、乒乓球台及其它体育器材。此后，逐年都有发展。1956年前后，随着体育活动的开展，企事业单位和农村，体育设施增加较快。从1962年起，国家和地方自筹体育事业的经费达46.3万元，大部分用于体育设施。上级体委对教育部门还拨有单双杠、平衡木、炮式篮球架等多幅。一些学校、企事业单位及农村社、队在体育设施上也自筹经费进行投资。

我县可供训练与竞赛的场地、设施如下：

县一中运动场，兴建于1958年，设有400米的煤渣跑道，中间有足球、篮球、排球场和沙坑；

县工人俱乐部露天灯光球场，1959年建成使用。1963年增设固定看台。1974年又进行了加高，可容观众3,000多人。

沌口游泳池，1977年，由公社自筹资金，用红砖、水泥钢筋建成。长50米，宽30米，深2米余。还附有一个小型儿童游泳池。

县体委室内篮球训练房，1978年筹建，1980年使用。长
~10~

40米，宽19米，装有灯光，配有篮架3幅，可供业余体校训练和一般比赛用，能容观群千余人。楼上辟有乒乓室，兼作棋赛场地，总面积1,000m²。

广大农村，从60年代起，体育设施也不断兴建，经费来源，多半靠自筹和体育爱好者们集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旱冰场在农村开始出现。曲口乡，是个偏远的湖区，辖5个村，其体育设施有：小型综合活动场3处；7个篮球场，其中有5个是水泥地面，1个还配有灯光。乒乓球台10幅；羽毛球拍20余对；桌球5幅；单杠5架。侏儒文化宫面积2,600m²，在体育设施上，有游艺室、乒乓室、溜冰场。是全县文化站中规模最大的。

到1985年，全县有各类运动场383个，平均每1,100人有一个运动场地。

附：汉阳县体育场地统计表

	运 动 场	小 运 动 场	足 球 场	小 足 球 场	篮 球 场		排 球 场	室 外 游 泳 池	旱冰场		
					小 计	其中有灯光设备的			室 外	室 内	
合 计	1	43	1	4	297	5	1	24	3	3	1
体 委							1				
工 矿					27						
农 村					34	1				1	
学 校		1			3						
大 中 学	1	31	1	2	101	1		23	1		
小 学		11		2	105			1	1		
其它系统					27	3			1	2	1

第三章 体育竞赛

建国前，在城区，校际间偶尔有小型球类比赛，蔡甸、黄陵、永安、参山等地有足球、篮球、乒乓球的竞赛活动。

建国后，体育运动迅速发展，竞赛活动频繁。从1953年到1985年，除1961、1962年和“文化大革命”中的5年外，较大型的竞赛，每年少则1次，多达11次（1982年），我县还

多次选派代表参加地、市、省举办的各种竞赛。

第一节 本县体育竞赛

建国后的体育竞赛，始于教育系统，发展到全民，就项目讲始于篮球，发展到其它。规模最大的是1959年1月的全民运动会。以竞赛次数统计：田径21次，篮球17次，游泳8次，棋类6次，乒乓5次。

汉阳县1958~1985年部分体育竞赛活动统计

竞赛名称	时间	地点
中学生运动会	1958	蔡甸
第一届全民体育运动会	1959、1	蔡甸
首届横渡汉江游泳比赛	1960、8	蔡甸
冬季中小学生通讯比赛	1964	县一中
首届小学生运动会	1966	县一中
青少年田径运动会	1972、6	蔡甸
青少年游泳比赛	1972、6	新农
青少年体操比赛	1972、6	蔡甸
青少年乒乓球竞赛	1973、7	黄陵区
少年篮球、儿童基层篮球赛	1974、7	蔡甸
第一届农民篮球运动会	1975、8	县一中
少年儿童田径比赛	1976、1	邓南区
中学生篮球运动会	1977、12	县一中
少年武术比赛	1980、8	县体委

(接上页)

竞 赛 名 称	时 间	地 点
职工篮球运动会	1980、12	工人俱乐部
中学生中长跑竞赛	1981、12	县一中
泰山地区小足球赛	1982、5	泰山中学
职工篮球协作邀请赛	1982、6	工人俱乐部
中学生武术比赛	1982、11	县体委
传统武术、业校武术比赛	1983、8	县体委
蔡甸地区中小学生象棋赛	1984、1	
首届职工“莲花湖杯”象棋赛	1984、5	县体委
首届农民“丰收杯”足球赛	1984、6	县体委
小学生“三跳”比赛	1984、12	
职工乒乓球选拔赛	1985、9	县工会体委

第二节 参加各级竞赛及成绩

一、参加孝感地区竞赛纪录

竞赛名称	时 间	地 点	参加单位	成 绩
第一届中学生田径运动会	1955. 11	孝感	各 县	县唐选清手榴弹第一
第二届体育运动大会	1956. 9	孝感	各 县	陈吉达跳远第一
棋 类 比 赛	1962. 1	孝感	各 县	冈守礼少年组第一 毛国栋成年第二
青少年乒乓球赛	1964. 7	汉川	各 县	男团第一
中学生篮球比赛	1965. 7	孝感	16个县	女子第二
少年田径运动会	1965. 8	汉阳	16个县	5人破地区纪录
中学生篮球比赛	1966. 6	孝感	16个县	女子第一
职工篮球赛	1970. 8	汉川	16个县	男子第二
职工篮球选拔赛	1971. 6	孝感	16个县	男子第一
职工篮球赛	1972. 6	孝感	16个县	男子第二
少年田径运动会	1972. 6	孝感	16个县	团体第二
少年游泳比赛	1972. 6	孝感	16个县	团体第一
少年体育比赛	1972. 7	汉阳	16个县	团体第一
中学生排球比赛	1973. 3	大悟	各 县	女子第一
中学生运动会足球比赛	1973. 3	孝感	各县和安陆一中	第一名
中学生田径运动会	1973. 4	孝感	各县和应山郝店中学	团体第三
小学生足球比赛	1973. 6	安陆	地区九所小学基层代表队	男乙第一